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833075　　证券简称:柏星龙

2024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赵国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木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木辉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权益分派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4.69	0	0

1.6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黄海英
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裙楼6层01和1座11整层
电话	0755-82212236
传真	0755-25180164
董秘邮箱	huanghaiying@szbzl.com
公司网址	www.szbzl.com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裙楼1座11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	518023
公司邮箱	huanghaiying@szbzl.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商业模式

柏星龙是一家国内综合实力领先的产品形象工程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目前主要为酒类、化妆品、茶叶、食品、珠宝、奢侈品等中高端消费品客户提供"品牌策略规划、创意设计、技术研发、产品交付"四位一体专业化综合服务。助力客户开发市场畅销产品,提升产品的整体形象,增加产品附加值,创建强势品牌。

公司以创意设计为核心业务驱动,为客户提供市场调研、品牌架构梳理及体系搭建、产品线梳理及产品内外包装设计、品牌推广建议及终端生动化等品牌策略规划与创意设计服务,助力客户快速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或维持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品牌策略规划和创意设计是公司业务的起点,通过助力客户新产品开发与老产品的迭代升级,公司获得创意设计服务收入。优秀的创意设计能力和突出的产品制造实力,公司进一步获得创意包装产品销售收入。

凭借优秀的创意设计能力、优质的工艺技术以及高效的交付能力,公司通过老客户口碑推介、业务人员的主动推广及展会活动等方式获客。公司业务覆盖全国主要省份,并出口全球十几个国家及地区,客户覆盖国内外知名消费品牌企业,为公司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产品形象设计服务的具体内容如下:

服务板块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市场调研	企业及市场调研	品牌资产梳理、企业文化调研、专业技术调研、渠道现状调研、竞品政策调研、地域文化考察调研、产品线现有布局、在销产品销售情况调查、产品终端反馈调查
	消费者调研	消费者认知下竞争环境调研、本品类消费逻辑分析、消费者视觉认知分析、对本品牌认知汇油与检索
品牌架构梳理及体系搭建	定位体系	品牌架构梳理、市场定位、人群定位、价格定位、场景定位、价值定位、品牌口号提炼、品牌信任状挖掘
	品质体系	产品主要卖点提炼、品质支撑体系、形象产品支撑体系
	文化体系	文化母体挖掘、文化符号提炼、品牌愿景、文化故事提炼
产品线梳理及产品包装设计	产品线梳理	现有产品线梳理、产品新延伸构建、产品战略角色定位、产品定价策略、产品名提炼、未来产品开发思路
	产品设计	外包装设计、结构设计、瓶型设计、图形设计手袋设计、外箱设计、包装盒打样
品牌推广建议及终端生动化	品牌推广建议	制定年度推广建议、广告投放及媒介组合建议、购买场景陈列设计、公关活动规划建议
	终端生动化设计	形象店风格定位、终端店陈列打造策略、物料设计
	产品电商详情页设计	核心场景植入、单品页面视觉风格规划、产品实物拍摄、包装展示、产品信息参数表设计、单款详情页平面设计、活动页面设计

创意设计为包装产品提供概念,优秀的制造工艺和技术则为创意设计顺利转化为产品提供保障。公司基于对创意设计的深刻理解和丰富的创意包装生产经验,在为客户提供创意设计服务的同时,还提供技术转换落地和产品交付服务。

在技术研发方面,公司主要在新材料、新工艺、新防伪、新结构、生产自动化、产品智能化等维度进行了较大投入,自主研发了高光泽立体烫金、3D悬浮微纳防伪技术、纹理烫金技术、UV数码浮雕立体肌理技术、防伪卡扣等核心技术,并致力于新技术的持续开发,解决行业内的防伪技术、低碳环保等相关技术难题。在产品交付方面,公司以5大生产基地及供应链管理体系实现外包装、内包装以及配套产品等全套产品的交付。其中核心纸制品产品及核心工艺由子公司惠州柏星龙、贵州柏星龙、山西柏星龙、江苏柏星龙、河北柏星龙实现自产交付;其他非核心产品或工序,以及其他文创产品、礼品以及陶瓷、玻璃、金属等材质产品由公司供应链管理中心采取外协采购等方式实现交付。通过为客户产品整套交付,使产品落地实现的效果符合创意设计理念,满足客户产品打造过程的一站式采购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全资二级子公司龙衍文创。该子公司定位主要系为文创、礼品市场提供文创产品、高端礼品、IP孵化以及文化旅游产品开发设计的一站式深度定制、产品交付服务,同时围绕C端IP文创产品进行投入研发,通过构建"IP孵化—创意设计—产品研发—渠道销售"的完整产业生态,打通从设计到消费终端的全新业务链条,进一步拓展公司商业边界与盈利空间。

2.2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增减比例%	2022年末
资产总计	657,419,568.90	687,624,544.45	-4.39%	592,754,74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6,473,188.82	403,519,069.41	0.73%	386,436,45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27	6.23	0.64%	5.9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1.96%	29.01%	-	26.34%
资产负债率%(合并)	37.04%	40.94%	-	34.29%
	2024年	2023年	增减比例%	2022年
营业收入	592,409,891.67	537,550,648.00	10.21%	487,454,50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232,242.47	46,084,336.20	-10.53%	39,040,70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590,181.59	41,608,171.57	-12.06%	38,257,387.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886,805.98	82,822,643.56	12.15%	29,478,694.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36%	11.75%	-	16.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扣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14%	10.61%	-	16.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28	0.7110	-9.59%	0.7529

2.3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4,623,750	32.02%	0	24,623,750	32.0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5,300	5,300	0.0082%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0,191,250	62.01%	0	40,191,250	62.0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002,772	35.49%	0	23,002,772	35.49%
	董事、监事、高管	11,270,978	17.39%	-3,299,757	7,971,221	12.3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64,815,000	-	0	64,815,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869

2.4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赵国义	境内自然人	23,002,772	0	23,002,772	35.49%	23,002,772	0
2	赵国祥	境内自然人	6,863,122	0	6,863,122	10.59%	6,863,122	0
3	深圳市柏星龙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17,500	0	3,417,500	5.27%	3,417,500	0
4	赵国忠	境内自然人	3,299,757	39,480	3,339,237	5.15%	3,299,757	39,480
5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0,000	0	2,500,000	3.86%	2,500,000	0
6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921,499	921,499	1.42%	0	921,499
7	苏凤英	境内自然人	754,699	0	754,699	1.16%	754,699	0
8	唐庆宇	境内自然人	1,281,000	-891,000	390,000	0.60%	0	390,000
9	杨艳玲	境内自然人	0	342,837	342,837	0.53%	0	342,837
10	中银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北交所创新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0	307,265	307,265	0.47%	0	307,265
合计		-	41,118,850	720,081	41,838,931	64.55%	39,837,850	2,001,081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赵国义、赵国祥、赵国忠三人互为兄弟关系;
股东赵国义为柏星龙投资的法定代表人;
股东赵国义为柏星龙创意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股东赵国祥、苏凤英为柏星龙投资的股东;
股东苏凤英为柏星龙创意投资的普通合伙人。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2.5特别表决权股份

2.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赵国义,1972年9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年6月至2012年12月,任深圳市柏星龙包装设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裁;2002年11月至2012年4月,任深圳市柏星龙先锋印刷有限公司监事;2008年2月至今,历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裁、法定代表人,现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截至报告期末,赵国义直接持有公司35.49%的股份,同时通过公司股东柏星龙投资间接控制公司4.81%的股份,通过柏星龙创意投资间接控制公司1.03%的股份;因此,赵国义直接与间接持股合计共持有公司41.34%的股份,系公司的控股股东。赵国义一直担任公司的执行董事或董事长;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至2012年6月、2014年1月至2021年4月,赵国义担任公司总裁,其一直负责公司的实际经营和管理工作,对公司董事会的重大决策具有决定性影响力。因此,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赵国义。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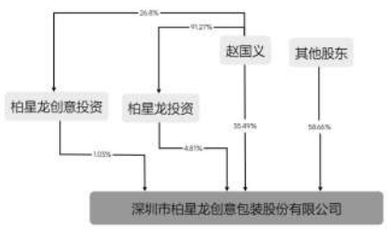

2.7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2.8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第三节重要事项

3.1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一、创意领先优势

在品牌策略规划、创意设计方面,公司多年来积累了丰富的创意设计素材库和设计方法论,并打造了一套独特的流程化创意管理模式(即工业化设计模式),实现了不依赖单一设计师完成作品输出,分工协作、批量设计,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地为业界输出高品质的设计作品。报告期内,公司新增25项国际设计大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了包括德国红点奖、世界之星、IF奖、莫比乌斯广告奖、Pentawards包装设计奖、缪斯设计奖等142项国际设计大奖。

报告期内,公司在创意设计软件运用中已实现基础的文生文、文生图功能,其中自主研发的多模态AI大模型算法已完成国家网信办的算法备案。在绘图模型方面,通过开源模型叠加公司优质素材开展微调训练,以及对创意设计模型的融合标签体系能力训练,验证了产品外包装、瓶型造型等创意产品的个性化绘图效果;在语言模型方面,公司通过数字员工建设,进一步提升了创意设计工作中对创意方向提炼、绘图提示词拟定、创意提案输出的创作效率。

二、技术领先优势

在技术研发、产品交付方面,公司基于对创意设计的深刻理解和领先的技术研发能力,率先推出行业内多项防伪技术、低碳环保等相关技术,保障创意设计成功落地。报告期内,公司新增2项发明专利,9项实用新型专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212项,其中发明专利15项,并先后荣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国包装百强""中国专利优秀奖""广东省工程研究中心""广东省工业设计中心""深圳市工业设计中心"等一系列荣誉资质,持续增强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实力与影响力。

公司拥有5大生产基地,分别为中心工厂惠州柏星龙、贴近客户服务的贵州柏星龙、山西贾家庄柏星龙、河北柏星龙、江苏柏星龙,自有工厂掌握创意转换落地的核心技术工艺,保障产品高标准、高品质交付。同时公司还拥有强大的供应链管理能力,及时响应创意设计的各式需求,同时提供多品类的产品配套产品的交付,为公司获取订单起重要支撑。全国性生产布局和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保证了公司高效的产品交付能力。通过优质的工艺技术和生产能力,确保了产品的质量和交货效率,满足客户的创意包装生产落地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将原专注于造型技术与实现的造型工作室升级为工业设计中心,工业设计中心以满足市场需求和客户需求为目标,通过创新的设计理念和技术手段,将产品从概念到实际转换落地的全过程进行规划和设计,进一步提升文创产品、礼品以及陶瓷、玻璃、金属等材质产品的落地能力。以实现公司全套产品交付能力快速发展,以实现创意设计转换生产一体化、创意价值最大化的商业模式。

3.2其他事项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是 √否

3.2.1.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冻结	3,394,394.60	0.52%	票据保证金
无形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10,431,227.02	1.58%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15,240,535.63	2.32%	借款抵押
总计	-	-	29,066,157.25	4.42%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受限的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以房产抵押借款是为了支持惠州柏星龙创意包装智能制造生产建设项目建设,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接B267版)

(二)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确认其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确认其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0
债券代码:113687　债券简称:振华转债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化工(2022年修订)》的要求,现将2024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万吨)	销量(万吨)	营业收入(万元)
重铬酸盐(重铬酸钠、重铬酸钾、铬黄)	3.06	3.23	34,066.15
铬的氧化物(铬酸酐、铬绿)	10.35	10.28	215,984.20
铬盐联产产品(维生素K3、碱式硫酸铬)	3.34	3.22	38,407.03
超细氢氧化铝	3.96	4.08	15,369.47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23年年度平均售价(元/吨)	2024年年度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比例(%)
重铬酸盐(重铬酸钠、重铬酸钾、铬黄)	9,986.89	10,538.72	5.53
铬的氧化物(铬酸酐、铬绿)	21,027.98	21,011.15	-0.08
铬盐联产产品(维生素K3、碱式硫酸铬)	11,389.33	11,929.49	4.74
超细氢氧化铝	3,915.18	3,769.12	-3.73

(二)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材料	2023年年度平均采购价(元/吨)	2024年年度平均采购价(元/吨)	变动比例(%)
铬铁矿	2,441.48	2,725.36	11.63
纯碱	2,134.65	1,637.92	-23.27
块煤	1,148.13	1,024.25	-10.79
硫酸	141.97	247.90	74.61

三、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四、其他说明

以上经营数据来经审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之用,并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1
债券代码:113687　债券简称:振华转债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化工(2022年修订)》的要求,现将2025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万吨)	销量(万吨)	营业收入(万元)
重铬酸盐(包括重铬酸钠、重铬酸钾、铬黄)	0.97	0.92	8,919.25
铬的氧化物(铬酸酐、铬绿)	2.49	2.69	54,488.25
铬盐联产产品(维生素K3、碱式硫酸铬)	0.75	0.82	9,597.27
超细氢氧化铝	1.25	0.77	3,154.24
合金添加剂	0.25	0.25	12,930.52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24年第一季度平均售价(元/吨)	2025年第一季度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比例(%)
重铬酸盐(包括重铬酸钠、重铬酸钾、铬黄)	10,348.13	9,687.31	-6.39
铬的氧化物(铬酸酐、铬绿)	21,162.00	20,223.56	-4.43
铬盐联产产品(维生素K3、碱式硫酸铬)	9,539.94	11,728.42	22.94
超细氢氧化铝	3,820.21	4,111.24	7.62
合金添加剂	55,042.08	52,551.75	-4.52

(二)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材料	2024年第一季度平均采购价(元/吨)	2025年第一季度平均采购价(元/吨)	变动比例(%)
铬铁矿	2,615.75	2,275.82	-13.00
纯碱	1,903.24	1,284.53	-32.51
块煤	1,105.72	862.70	-21.98
硫酸	183.14	357.70	95.32

三、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四、其他说明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之用,并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2
债券代码:113687　债券简称:振华转债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1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其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https://vote.sseinfo.com/i/yjt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1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黄石大道668号公司新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19日

至2025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并审议其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确认其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8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制定《振华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准则》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其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https://vote.sseinfo.com/i/yjt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67	振华股份	2025/5/13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代理人出席还应持有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本人身份证及授权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应持有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者本人身份证。出席会议者可在登记时间内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在会议登记地点进行登记,也可以于2024年5月18日以前将前述材料传真或邮寄至登记点。

(二)登记时间

2025年5月19日,上午8:00-11:30,下午1:30-2:00

(三)登记地点

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黄石大道668号新办公楼五楼证券部办公室

邮政编码:435001

电话:0714-6406329

联系人:朱士杰

六、其他事项

与会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并审议其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确认其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7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8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制定《振华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准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6
债券代码:113687　债券简称:振华转债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被担保方名称: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括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或等值外币),担保额度可在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子公司进行调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995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预计情况

为满足公司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情况下,公司预计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保证担保,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额度的有效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起至 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上述担保所属子公司为公司控股且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子公司,公司作为该等子公司的担保人,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担保人和被担保人与债权人共同协商确定。担保方式及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

(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情况下,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额度的有效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重庆民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223660889933D

2.注册资本:壹亿柒仟肆佰万元整

3.法定代表人:袁代建

4.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生产、销售:工业重铬酸钠、工业铬酸酐、工业重铬酸钾,废物处理服务(含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利用及处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肥料销售;颜料制造;颜料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固体废物治理;新材料技术研发;生产、销售:亚硫酸氢钠甲萘醌、铬粉系列、皮革化学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工业三氧化二铬、氢氧化铬、铬酸铵、硫酸铬、硫酸钠、甲酸铬、吡啶甲酸铬、烟酸铬、三氧化铬,维生素K3(MNB亚硫酸氢烟酰胺甲萘醌、MPB二甲基嘧啶醇亚硫酸甲萘醌)、铬颜料;研究、开发:铬化合物及铬颜料新产品、新工艺、新装备;生产、加工:铁桶、机械配件、非标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气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仪器仪表租赁、管道租赁、土地租赁;自有房屋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成立日期:2007年05月28日

6.住所:重庆市潼南区桂林街道办事处民丰路1号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 100%股权

8.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19,145,971.18	1,473,276,772.99
负债总额	619,059,515.71	496,913,599.56
净资产	800,086,455.47	976,363,173.43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744,640,696.71	1,788,089,474.05
净利润	163,767,537.29	216,728,195.83

9、信用状况: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厦门首能科技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581286122J

2.法定代表人:陈前炎

3.注册资本:3000 万人民币

4.成立日期:2011 年 11 月 18 日

5.住所:厦门火炬高新区创业园伟业楼 S301B 室

6.经营范围:锂电子电池高性能正、负极材料、电解液、隔膜、锂电材料添加剂及其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首能科技 76%股权,王阿忠、张智军、叶士特各持有首能科技 5%股权,林旭东、潘思维各持有首能科技 4%股权,陈洲持有首能科技1%股权。

8.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966,495.05	104,144,627.85
负债总额	19,196,634.03	61,430,464.01
净资产	40,769,861.02	42,714,163.84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80,021,788.09	55,996,209.09
净利润	1,726,701.30	1,944,302.82

9、信用状况: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公司作为所属子公司的担保人,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担保人和被担保人与债权人共同协商确定。担保方式及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为满足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

被担保方为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情况,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根据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为支持其业务拓展,满足其融资需求,确保其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被担保人为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运营正常,资信良好,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